

延伸基层法治触角

法治观察点撬动基层治理“大能量”

□本报记者 肖朋

今年以来,娄东街道扎实推进基层法治观察工作,通过设立基层法治观察点、打造高质量法治观察员队伍,将法治观察与居民议事活动相结合,深入了解居民法治需求和建议,不断延伸基层法治触角。

娄东街道以法治观察点为基点,以“点”组“员”,建立法治观察员队伍,充实专业化法治观察力量。通过举办法治课堂、法治观察座谈会等,融合理论阐释与案例解读,进一步深化队伍法治意识,构建起“点”“员”结合的基层法治观察网络,更好地听民声、聚民智、解民忧,推动法治观察点在基层落地见效。与此同时,充分发挥社区“两委”干部、

法律明白人、网格员作用,通过走访征集法治问题与群众需求,第一时间了解群众急难愁盼,并提出“新点子”“好建议”,让法治观察点更有实效,让市场发展更有保障,让法律服务更加暖心。

娄东街道辖区内一商业体户外商业区各类店铺较为集聚,个别商户存在摆摊设置混乱、占道经营、走道堆物、店招不合规等现象。为此,娄东司法所在该商业体户外商业区设置了基层法治观察点,通过开展走访调研、座谈交流,充分倾听商户、消费者的意见建议。同时,邀请职能部门分析研判、共商共议,形成基层法治观察建议。最终,制定出台《娄东街道规划片区建设精细化导

则》,明确外摆搭建、广告灯箱、路障隔离栏等设施的设置规范和美化建议,为浓厚商圈氛围提供方法和正向引导,既有效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又显著提升沿街商圈环境秩序。

娄东街道还通过多元化普法,为法治观察点注入活力。发挥法治在小区治理中的基础性保障作用,将法治资源、法治力量、法律服务引入小区治理,把“法”送到群众身边,增强居民法治观念;强化落实“援法议事”机制,培育发展“议事”平台,激发居民自治内生动力;结合重要时间节点,推广使用普法资源,不断创新和总结基层法治工作的好经验、好做法。

值得一提的是,娄东街道还鼓励法治观察点根据实际个性化创新发展。如建立科学客观的评价指标体系,用数据检验试点成效;推进法治观察点、立法联系点、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联络点融合发展,打造“多点联动”工作模式,构建“2+4+N”法治观察网络,形成“发现问题—整理讨论—提出方案—反馈实施”的法治观察良性循环。

目前,娄东街道已设置两个“法治观察点”。下阶段,娄东街道将持续完善基层法治观察工作机制,以法治观察点的有形有效建设与法治观察行动的广泛深入开展,破解基层法治建设难题,打通法治建设“最后一公里”。

市场监督管理

突出重点、主动作为
服务保障雅鹿“村碗”

日前,“苏州数智乡村·雅鹿第一直播间”启动暨雅鹿村“村碗”发布仪式在璜泾镇现代农业园举行。市市场监管局璜泾分局突出重点、主动作为,做好活动服务保障工作。

前期,璜泾分局召开专题会议,重点围绕食品安全、直播带货等关键环节,明确责任分工,压实责任到人,将活动期间各项食品安全保障工作落实落细。与此同时,主动上门服务,对“摩登乡野”苏州数智乡村第一直播间进行行政合规指导,向现场工作人员强调了网络直播的注意事项。此外,对参与商家进行事前检查,实地查看食品安全情况,严格规范管理,排查相关单位经营资质、进货查验、食品贮存、食品留样等情况,督促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落实到位。

活动期间,璜泾分局执法人员全程参与、精准发力,严格把控食品制作过程的风险隐患,落实好食品安全、价格计量、消费维权等监管职责。现场还开展了反食品浪费普法宣传,通过展示易拉宝、现场讲解等多种形式,向参与活动的消费者和企业商户普及反食品浪费知识。



法治传真

捐资助学
逐梦成长

本报讯(记者 肖朋)近日,江苏孙剑良律师事务所在明德高中开展了一场以“逐梦成长”为主题的捐资助学活动。

活动中,江苏孙剑良律师事务所相关负责人为明德高中10名品学兼优的困难学生提供了每人2000元的助学金,并鼓励受助学生要乐观积极地面对困难,树立起战胜困难的信心和勇气,刻苦自励,好好学习,掌握本领,规划好未来的学业和职业道路,不辜负老师、家长、学校对他们的期望。

多年来,江苏孙剑良律师事务所热心关注社会公益事业,累计为困难学子送去助学金10余万元。



法治讲座走进校园

守护“少年的你”

本报讯(记者 肖朋)为有效提升未成年人的法治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打造法治校园,日前,娄东司法所分别为镇洋幼教中心、镇洋小学和朱棣文小学师生开展法治讲座。

在镇洋幼教中心和镇洋小学,娄东司法所通过线下线上相结合的方式,为师生带来了一场生动有趣的未成年人保护法讲座。讲座围绕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家庭保护”“学

校保护”“社会保护”“网络保护”“政府保护”“司法保护”等方面内容,结合青少年心理特点,通过以案释法的形式,讲授了如何识别和预防校园欺凌、校园暴力,以及未成年人实施校园欺凌、校园暴力应承担的法律责任等内容,强调家庭、学校、社会要协同发力,为学生安全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法治社会环境。

在朱棣文小学,娄东司法所联合高新区派出所开展了一场反诈讲座,

结合典型案例,向师生揭示了电信网络诈骗的种种手段和危害,并传授了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的实用技巧。

下一步,娄东司法所将继续加强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常态化开展普法教育宣传进校园活动,不断提高普法内容的适用性和实用性,引导未成年人树立法治意识、法治观念、法治信仰,让法治之光照亮青春成长之路,帮助青少年系好人生“第一粒扣子”。

法官说法

货物运输费用起纠纷
订立要约须细致核对

本报讯(记者 肖朋)近日,市法院审结了一起公路货物运输合同纠纷。

某运输服务部经营者吴某(化名,下同)通过平台发布货运信息,载明货物名称、重量、运输里程和单价等,总运费为11000元。后边某接单,双方通过平台签订了货物运输协议,约定双方同意并确认任一方均已对其提供并经由平台相关页面显示的信息进行了复核,对该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与完整性负责;任一方均已审阅并同意由另一方提供并经由平台相关页面显示的信息,对该信息不存在任何异议;双方同意上述信息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对双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双方均基于上述信息确认、履行本协议。

在运输途中,吴某发现运费填写错误,提出少支付部分运费,与边某产生争议。边某就此要求吴某先行支付原本约定的运费,否则将滞

留不予送货。随后,吴某支付边某运费11000元。因迟延送货,吴某经营的服务部被其货主处罚扣款20000元。就运费及处罚问题,吴某与边某协商无果,吴某遂诉至法院。

法院经审理后认为,原告吴某通过某平台发布装货地、卸货地、货物性质、运费单价等货运信息,其行为性质属于要约,原告应对要约的真实性、准确性与完整性负责;被告边某以接单的形式作出承诺,故原告和被告于平台撮合、达成的货运订单及签署的运输协议对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双方均应按约履行。货运订单显示总运费为11000元,且原告已实际支付被告,现原告以价格输入错误为由请求返还多付的运费,法院碍难支持。

原告吴某与被告边某虽未对卸货时间、运费支付方式进行约

定,但被告以运费存在纠纷为由,滞留不予送货,并造成送货时间超出合理期限,其行为明显不符合诚实信用原则且违反了运输协议的约定,其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原告以运费填写错误为由,主张少支付部分运费,对纠纷的发生亦存在一定过错。而原告主张实际损失为20000元,该金额明显超出被告在订立运输协议时,可预见或应当预见的损失范围。法院综合考虑违约原因、时间长短等因素,酌定由被告边某赔偿原告吴某8000元。

法官说法:在发布平台信息或签署书面合同时,当事人应谨慎输入、细致核对相应信息。在履行合同时,双方应遵守相关约定或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履行,当一方出现违约时,另一方应继续履行合同,待合同履行完毕后可通过协商、仲裁、诉讼等方式解决纠纷。

“法”“警”联动
提升道交纠纷化解成效

本报讯(记者 肖朋)今年以来,市法院港区法庭联合交警部门积极构建以人民调解优先、法院诉讼断后的道交纠纷“法”“警”联动一站式解纷模式,促进“司法引导、诉调对接、诉源化解”有机融合,有力提升道交纠纷化解成效。

据介绍,港区法庭深化与交警部门的沟通协作,建立交警现场调解、当事人和保险机构自行调解、人民调解员参与调解、法院指导调解的“四方调解”工作机制,并深化诉调对接,开启道交纠纷审理“快速通道”。同时,通过发布道交纠纷典型案例、开展法治讲座等形式,引导当事人选择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实现道交纠纷在法治轨道上的源头化解。此外,定期举行道交纠纷工作交流会,共同研讨辖区内道交纠纷的成因、类型、特点,掌握纠纷动向,做好风险评估,制定解决方案,全力化解潜在风险点,促进辖区和谐稳定。

“法”“警”联动一站式解纷模式进一步完善了道交纠纷诉调对接机制,夯实了道交纠纷前端化解力量,有效提升了基层社会治理水平,下阶段,港区法庭将充分发挥该模式在源头预防、前端化解方面的作用,推动道交纠纷“及时调、快速审、高效结”,切实维护好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绘就道交纠纷治理新“枫”景。

娄东检风

签署资源共享协议
画好未成年人保护
“同心圆”

本报讯(记者 肖朋)近日,“嘉昆太”未检法治资源共享协议签约仪式暨“检教同行·共护成长”检察开放日在市检察院举行。

会上,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检察院、昆山市人民检察院、太仓市人民检察院共同签署了未检法治资源共享协议。与会人員共同观看了三地检察机关自主创作、拍摄的未成年人检察宣传片,就未成年人保护相关工作经验的做法、主要成效进行了深入交流。围绕依法维护未成年人消费权益、开展未成年人家庭与心理修复、大数据赋能未成年人保护溯源治理等主题,三地检察机关分别介绍了典型案例。

市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希望通过此次活动,为“嘉昆太”三地检察机关构建起更加紧密的未成年人检察协作平台,实现信息互通、优势互补、同向发力,推动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全方位各领域协同发展。

座谈会后,与会人员参观了太仓市检察院未成年人社区矫正损害修复基地、12309检察服务中心、检察学习文化中心等场所。

下一步,“嘉昆太”三地检察机关将在资源共享的基础上开展多方面务实合作,推动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提质增效。

法治伴少年
护航助成长

本报讯(记者 肖朋)近期,市检察院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周系列活动,进一步增强未成年人法律意识,提升未成年人自我保护能力。

5月上旬,高新区第三小学学生走进市检察院,开启“沉浸式”学法之旅。在检察干警的带领下,同学们参观了未成年人社区矫正损害修复基地和院史陈列室,参与了法治小游戏。活动中,检察干警围绕加强个人信息保护、远离网络欺凌、预防网络诈骗等方面开展了法治微讲座,引导学生增强自我防范意识,勇敢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5月中旬,市检察院第四检察部相关负责人前往市一中,以“修炼法治青春 走向美好未来”为题开展法治讲座,通过校园欺凌、网络保护等案例讲解和情景模拟,引导学生安全合理使用网络,争做知法、懂法、守法、护法的新时代好少年。

今年以来,围绕办案中发现的涉未成年人网络犯罪案件,市检察院持续开展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净网护苗”行动,积极摸排未成年人网络使用情况,让网络隐患无所遁形,营造更有利于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发展的社会环境。

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

学习宣传反电信网络诈骗法

